

证券代码：001217

证券简称：华尔泰

公告编号：2025-029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产品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公司与产品发行主体签署的相关协议确定。

（四）实施方式和授权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五）决议有效期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投资产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

品，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将严格执行审慎的投资原则，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评估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任何风险因素，公司都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提出质疑并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影响资金安全的风 险，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的监察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定期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核实、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会在确保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相关审核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2、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 1、《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